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23〕22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举办2023海洋气象防灾减灾 学术论坛暨第九届环渤海区域海洋气象 防灾减灾学术研讨会的通知

本会各会员单位、各学科委员会，有关单位和专家：

为促进海洋气象防灾减灾学术交流，推动海洋气象科技发展前沿理论、核心技术与业务实践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海洋气象业务服务能力，由中国气象学会主办，天津市气象局、吉林省气象局、天津市气象学会、吉林省气象学会、延边州气象局、天津市海洋气象重点实验室承办的2023海洋气象防灾减灾学术论坛暨第九届环渤海区域海洋气象防灾减灾学术研讨会定于2023年5月下旬在延吉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5月29日-6月1日

（5月29日14:00-20:00注册报到，30-31日交流，6月1日离会）

地点：吉林省延边宾馆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延吉市延龙路168号，路线见附件1）

二、交流内容

- （一）港航气象服务需求分析和思路
- （二）大数据挖掘、机器学习技术在海洋预报服务中的应用
- （三）港口突发性大风、海雾的精细化预报技术
- （四）北上台风突变机理分析
- （五）海洋气象多源资料融合技术
- （六）海洋数值模式释用方法及评估
- （七）海洋智能网格预报方法研究
- （八）海洋气象灾害风险及影响研究
- （九）海洋气象专业服务技术及典型案例分析
- （十）海洋气象业务服务相关科技成果

三、参加论坛人员

- （一）特邀专家
- （二）入选研讨会交流论文作者
- （三）从事海洋气象的业务、科研人员，有关单位专家、领导和相关人员。

四、交流形式

（一）特邀报告

将邀请国内海洋气象科学及相关领域知名专家做特邀报告。

（二）分会场报告

入选分会场报告的主要作者（见附件 2）。请参加分会交流的代表认真准备交流 PPT（报告时长为 10 分钟，含提问交流时间；放映比例为 16:9）。

（三）科技成果交流

入选交流会成果交流的主要完成人（见附件 2）。请参加科技成果交流的代表准备 PPT（报告时长为 6 分钟，含提问交流时间；放映比例为 16:9）。

（四）墙报交流

入选论坛墙报交流作者（见附件 2）。墙报交流作者需参会进行面对面交流；墙报内容由作者自行编辑（版面规格：80cm（宽）×120cm（高）；分辨率不低于 100dpi）并打印带到会议现场。

五、有关要求

（一）参加交流会代表需缴纳会议注册费（1800 元/人，现场微信扫码缴费，请提前绑定公务卡），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住宿费自理。

（二）请参会代表于 5 月 19 日 17:00 前务必提交参会回执表（扫描二维码或打开网址在线填写并提交）。



<https://docs.qq.com/form/page/DWEFkQVRJdEt4SX1Q>

(三)请于5月19日前与酒店联系人预订住房,晚于规定时间将不能保证会议住房。

(四)具体事项请与相关联系人联系。

1. 中国气象学会学术交流部

联系人: 王金凤 010-68407542

2. 吉林省气象局科技与预报处

联系人: 张宇彤 0431-87958347

3. 环渤海海洋气象科技协同创新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 刘 艳 022-23333590

4. 吉林省延边宾馆(酒店预订)

联系人: 张兰兰 13944389758(微信同号)

附件: 1. 酒店建议路线

2. 交流名单



抄送: 科技与气候变化司, 天津市气象局、吉林省气象局。

中国气象学会

2023年5月5日印发
